

股票代號：3501

維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ELL SHIN TECHNOLOGY CO., LTD.

一百年股東常會
議事手冊

中 華 民 國 一 百 年 六 月 十 日

目 錄

壹、開會程序.....	1
貳、開會議程.....	2
一、報告事項.....	3
二、承認事項.....	3
三、討論事項及選舉事項.....	4
四、臨時動議.....	5
參、附件：	
一、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書.....	6
二、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8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	9
四、盈餘分配表.....	21
五、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22
肆、附錄	
一、公司章程.....	23
二、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28
三、股東會議事規則.....	29
四、董事及監察人持股情形.....	30
五、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相關資訊	31
六、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報酬率之影響.....	31
七、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股東提案相關資訊.....	31
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32

壹、開會程序

維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百年股東常會開會程序

- 一、宣布開會
- 二、主席致詞
- 三、報告事項
- 四、承認事項
- 五、討論及選舉事項
- 六、臨時動議
- 七、散會

貳、開會議程

維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百年股東常會議程

時間：中華民國一百年六月十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整
地點：台北市內湖區新湖三路 196 號 1 樓（本公司會議室）

一、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

三、報告事項

- (一) 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
- (二)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四、承認事項

- (一) 承認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 (二) 承認九十九年度盈餘分派案。

五、討論及選舉事項

- (一) 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 (二) 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 (三) 全面改選董事及監察人。
- (四) 解除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

六、臨時動議

七、散 會

維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百年股東常會開會議程

一、報告事項

第一案：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

說明：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6~7 頁，附件(一)。

第二案：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說明：監察人查核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8 頁，附件(二)。

二、承認事項：

第一案：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敬請 承認。

說明：1.本公司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葉翠苗、張明輝會計師查核完竣，併同營業報告書，經 100 年 3 月 3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送請監察人查核竣事。

2. 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6~7 頁，附件(一)及第 9~20 頁，附件(三)。

3. 謹提請 承認。

決 議：

第二案：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敬請 核議。

說明：1.本公司九十九年盈餘分派擬分配新台幣432,104,977元，其中股票股利為新台幣21,605,250元，現金股利為新台幣410,499,727元。

每股擬分配4.0元，其中股票股利為每股0.2元，現金股利為每股3.8元，嗣後於配息、配股增資基準日前，如因本公司員工認股權行使認股等因素，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致使股東配息比率及配股比率發生變動而需修正時，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並公告之。

2. 盈餘分配表，請參閱第 21 頁，附件(四)。

3. 謹提請 承認。

決 議：

三、討論及選舉事項：

第一案：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 審議。

說 明：本增資案擬按下列方式辦理：

1. 自累積九十九年度可分配盈餘中提撥股東紅利新台幣 21,605,250 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2,160,525 股，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101,867,690 元。
2. 新股發行條件：
 - (1) 本次盈餘轉增資配發不足壹股之畸零股，由股東自配股基準日起 5 日內，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申請辦理自行合併湊成壹股之登記，其拼湊不足壹股之畸零股，按面額改發現金至元為止，此部份股數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認購之。
 - (2) 本次盈餘轉增資的用途，為充實營運資金，增資發行之新股其權利與義務，與原有股份相同。
 - (3) 本案俟股東常會通過，並呈報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配股增資基準日，並按配股增資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及其持有股份分配之。
 - (4) 於配股增資基準日前如因本公司員工認股權行使認股等因素，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致使股東配股比率發生變動而需修正時，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並公告之。
3. 公司已發行之 95 年度員工認股權證 5,000,000 股，因本次盈餘轉增資，依 95 年度認股權證辦法需按股本變動比率調整每單位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及認購價格，預計調高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總計 20,184 股，由於上述調高可認購股數係按股本變動比率所為之調整，因此對股東權益並無重大影響，另 96 年度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證 7,500,000 股，依 96 年度認股權證辦法，於盈餘轉增資時不調整可認購股數，對股東權益無重大影響。
4. 調高可認購股數所增加發行股份，未超過公司章程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三規定，所載之可認購股份數額之情事。
5. 謹提請 決議。

決 議：

第二案：修訂本公司章程案，敬請 討論。

- 說 明：
1. 依據公司營運所需，增加營業項目並配合法令修正，修訂本公司章程第二條。
 2. 因應金管會新訂「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修訂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條。
 3. 依相關法令，須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修訂本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條。
 4. 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五)。
 5. 謹提請 決議。

決 議：

第三案：全面改選董事及監察人，敬請 核議。

說明：1.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任期於一百年六月二十六日屆滿，依法應於本屆股東常會改選。

2. 為配合本次股東常會，全體董事、監察人同意就任至一百年股東常會選出新任董事、監察人時止。

3. 依公司章程規定，本次應選董事七席，含獨立董事二席；監察人三席，任期三年，任期自 100 年 6 月 10 日起至 103 年 6 月 9 日止。

4. 本公司獨立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及其學歷、經歷、持有股數等相關資料請參閱本手冊第 32 頁(附錄八)

5.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請參閱本手冊第 28 頁(附錄二)

選舉結果：

第四案：解除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敬請 討論。

說明：1. 依公司法第 209 條之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2. 擬提請股東會同意解除，本次股東會當選之董事及其代表人，同時擔任與本公司營業範圍類同之競業禁止。

3. 謹提請 決議。

決 議：

四、臨時動議

五、散 會

參、附件

附件(一)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九十九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8 年度	99 年度	成長率
營業收入	3,843,216	4,520,604	17.63%
營業毛利	617,569	758,442	22.81%
營業費用	322,794	315,037	(2.40%)
營業利益	294,775	443,405	50.42%
營業外收入	423,779	353,458	(16.59%)
營業外支出	16,959	75,477	345.06%
稅前淨利	701,595	721,386	2.82%
稅後淨利	516,344	590,001	14.27%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未編列 99 年度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三)財務收支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8 年度	99 年度	變動金額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786,032	50,176	(735,85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06,979)	(200,279)	106,70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2,451	(188,756)	(231,207)

(四)獲利能力分析：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資產報酬率(%)	11.73%	12.30%	
股東權益報酬率(%)	13.27%	14.23%	
佔實收資本比			
營業利益	28.76%	41.65%	
率(%)	稅前純益	68.46%	67.76%
純益率(%)	13.44%	13.05%	
當期每股盈餘(元)(註)	4.98	5.60	

註：每股盈餘係按追溯調整後股數計算。

(五)研究發展狀況：

1. 配合客戶需求及電源線市場，持續開發電源線連接器及電源傳輸線產品，並於多國申請安規，拓展銷售通道提昇營業規模，保持競爭優勢。
2. 研發新型插座、開關，申請各地專利，配合智能電網產業發展，開發多款智慧型開關，提升用電安全及節能功用。
3. 因應消費性電子產品及行動通訊產品發展應用，開發多款充電用轉接頭及相關產品。
4. 配合節能減碳環保趨勢，參與工研院電動車電力系統開發專案。
5. 加強無污染可回收之替代材料及低煙無毒材料開發，以符合環保之潮流。

二、一〇〇年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1. 經營理念：創造利潤、分享同仁、回饋社會。
2. 企業文化：誠信立業、正直待人，以勞獲得、以儉致富，完美自己、造福人群。
3. 質量方針：求新求變、創意維新、追求完美、止於至善。
4. 維持新產品快速開發能力與生產效率，爭取國際中大型客戶，提供差異化服務價值，創造競爭優勢。利用現有資源，發展自有品牌產品，提供高品質產品，行銷大中華市場，提升營運毛利，維持利潤目標重於業績目標營運方針。
5. 善用集團資源，減少重複投資，整合研發、行銷、製造等能力，提供客戶所需，創造最大效益。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產品是以資訊、機電、家電、通訊及消費性電子之電源連接器及 Switching Power Adaptor 為主，在持續積極拓展業務及開發新產品下，預計各項產品銷售數量將達穩定成長之趨勢。

(三)重要之產銷策略：

1. 行銷策略：

- A. 多角化發展產品線，透過持續建置 one-stop shopping(產品線豐富)及 Total solution(從低階至高階)之服務，以增加銷售金額，深耕現有及潛力客戶，配合客戶需求，持續開發新產品及拓展產品線。
- B. 將公司累積多年的產品開發及製造能力，運用設計於消費性電子產品如 MP3 耳機、多功能排插、轉接頭等，成為發展自有品牌的產品，提升營運績效，創造銷售規模。

2. 生產策略：

- A. 持續強化工程研發能力，迅速開發客戶所需產品；掌握關鍵核心技術，建立產品垂直整合能力，提高產品附加價值。
- B. 持續推動生產自動化目標，降低人力提高生產效率，並將現有設備自製能力廣泛應用在各產品生產線，加快製程效率提升的速度，降低生產成本。

董事長：吳瑞雄



總經理：吳瑞雄



會計主管：游嘉德



維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公司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葉翠苗、張明輝會計師查核竣事，連同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之議案，亦經本監察人等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鑒察。

此致

本公司一〇一年股東常會

維 熹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監察人：張嘉琪



監察人：郭哲銘



中華民國 100 年 4 月 7 日

附件(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0)財審報字第 10003702 號

維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維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98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維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98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維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99 年度及 9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葉翠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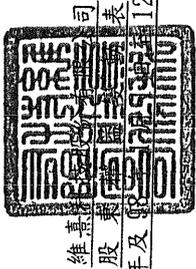
會計師

張明輝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58737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 79059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0 年 3 月 3 0 日



維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表
民國99年及9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8 年 度	普通股本	普通股溢價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合計
98年1月1日餘額	\$ 992,296	\$ 1,427,500	\$ 186,953	\$ 945,685	\$ 158,413	\$ 3,710,847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	-	30,071	(30,071)	-	-
法定盈餘公積	19,846	-	-	(19,846)	-	-
股票股利	-	-	-	(148,844)	-	(148,844)
現金股利	-	-	-	516,344	-	516,344
98年度淨利	-	-	-	-	(40,998)	(40,998)
國外長期投資換算調整數	12,639	20,122	-	-	-	32,761
員工行使認股權	\$ 1,024,781	\$ 1,447,622	\$ 217,024	\$ 1,263,268	\$ 117,415	\$ 4,070,110
98年12月31日餘額	\$ 1,024,781	\$ 1,447,622	\$ 217,024	\$ 1,263,268	\$ 117,415	\$ 4,070,110
99 年 度						
99年1月1日餘額	\$ 1,024,781	\$ 1,447,622	\$ 217,024	\$ 1,263,268	\$ 117,415	\$ 4,070,110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	-	51,635	(51,635)	-	-
法定盈餘公積	20,647	-	-	(20,647)	-	-
股票股利	-	-	-	(361,322)	-	(361,322)
現金股利	-	-	-	590,001	-	590,001
99年度淨利	-	-	-	-	(121,642)	(121,642)
國外長期投資換算調整數	19,174	23,276	-	-	-	42,450
員工行使認股權	\$ 1,064,602	\$ 1,470,898	\$ 268,659	\$ 1,419,665	\$ 4,227	\$ 4,219,597
99年12月31日餘額	\$ 1,064,602	\$ 1,470,898	\$ 268,659	\$ 1,419,665	\$ 4,227	\$ 4,219,597

註1:員工紅利\$23,029及董監酬勞\$192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註2:員工紅利\$52,146及董監酬勞\$435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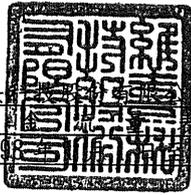
董事長：吳瑞雄

經理人：吳瑞雄



會計主管：游嘉德





維嘉現
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9	年	度	98	年	度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淨利	\$		590,001	\$		516,344
調整項目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	(27,911)
備抵呆帳(轉列收入)提列呆帳數	(28,375)			46,547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1,638)	(3,016)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310,720)	(266,790)
折舊費用(含出租資產)			7,180			7,501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560			990
各項攤銷			155			359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1,261			13,521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	(385)			4,493
應收帳款			49,274			63,010
應收帳款-關係人			29,408	(149,213)
其他應收款			77,155	(81,7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0,051	(142,346)
存貨	(4,683)	(1,695)
預付費用			83			367
預付款項	(138,000)			485,616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51,991			57,416
遞延退休金成本	(1,853)			117
應付票據	(3,893)	(6,887)
應付帳款			1,117			11,571
應付帳款-關係人	(333,007)			300,342
應付所得稅			7,636	(51,963)
應付費用			3,754			11,476
其他應付款項			8,812	(1,258)
預收款項			1,225	(2,686)
應計退休金負債			3,067			1,91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0,176</u>			<u>786,032</u>

(續次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99 年 度	98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1,475	\$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32,158)	(55,872)
受限制資產減少	-	33,000
取得長期股權投資價款-子公司	(163,086)	(283,985)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6,558)	(122)
存出保證金減少	371	-
遞延費用增加數	(323)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00,279)	(306,979)
<u>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增加	129,894	159,95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222	(1,416)
員工行使認股權	42,450	32,761
現金股利	(361,322)	(148,844)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88,756)	42,45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	(338,859)	521,50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505,805	984,30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166,946	\$ 1,505,805
<u>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u>		
本期支付利息	\$ 1,823	\$ 316
本期支付所得稅	\$ 71,758	\$ 179,798

董事長：吳瑞雄



經理人：吳瑞雄



會計主管：游嘉德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0)財審報字第 10003703 號

維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維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9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維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98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葉翠苗

葉翠苗

會計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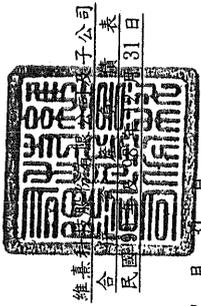
張明輝

張明輝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58737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 79059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0 年 3 月 3 0 日



維康利合
民國 9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9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金額	%
資產				
1100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1,839,342	33	\$ 1,783,402	34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流動(附註四(二))	-	-	1,475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12,604	-	6,762	-
1140 應收帳款(附註四(三))	831,000	15	709,279	13
1150 應收帳款 - 關係人淨額(附註五)	194,918	4	201,761	4
1160 其他應收款	22,743	-	101,427	2
120X 存貨(附註四(四))	981,695	17	826,766	16
1250 預付費用	16,633	-	10,292	-
1260 預付款項	75,130	1	71,418	1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流動(附註四(十四))	12,045	-	13,697	-
1291 受限制資產(附註六)	32,210	1	30,850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018,320	71	3,757,129	71
1501 固定資產				
成本				
土地				
房屋及建築	269,266	5	227,057	4
1521 機器設備	868,100	15	869,788	16
1531 運輸設備	761,027	13	714,755	14
1551 辦公設備	26,565	1	25,310	1
1561 其他設備	50,000	1	44,439	1
1681 其他設備	113,198	2	113,944	2
15XX 成本及重估增值	2,088,156	37	1,995,293	38
15X9 減：累計折舊	(792,308)	(14)	(712,022)	(13)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53,109	1	16,060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1,348,957	24	1,299,331	25
無形資產				
遞延退休金成本(附註四(九))				
1770 其他無形資產	3,517	-	1,664	-
1780 其他無形資產	60,818	1	66,042	1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64,335	1	67,706	1
其他資產				
1800 出租資產(附註四(六)及六)	206,390	4	156,663	3
1820 存出保證金	4,905	-	5,376	-
1830 遞延費用	15,083	-	14,081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226,378	4	176,120	3
1XXX 資產總計	\$ 5,657,990	100	\$ 5,300,286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				
1501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附註四(七))	\$ 496,137	9	\$ 319,900	6
應付票據	2,723	-	6,633	-
應付帳款	460,871	8	437,145	8
應付帳款 - 關係人(附註五)	19,569	-	54,325	1
1150 應付所得稅(附註四(十四))	49,505	1	39,614	1
1160 其他應付款	241,464	4	226,057	4
120X 其他應付款項 - 關係人(附註五)	2,524	-	4,091	-
1250 其他應付款項	42,814	1	56,870	1
1260 預收款項	45,173	1	28,956	1
1286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四(八))	-	-	31,990	1
11XX 流動負債合計	1,360,780	24	1,205,581	23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九))	12,412	-	9,345	-
存入保證金	1,300	-	781	-
遞延所得稅負債 - 非流動(附註四(十四))	65,542	1	15,203	-
其他負債合計	79,254	1	25,329	-
負債總計	1,440,034	25	1,230,910	23
股東權益				
股本(附註四(十))				
普通股股本	1,064,602	19	1,024,781	20
資本公積(附註四(十一))	1,470,898	26	1,447,622	27
普通股溢價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二))				
法定盈餘公積	268,659	5	217,024	4
未分配盈餘	1,419,665	25	1,263,268	24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累積換算調整數	(4,227)	-	117,415	2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4,219,597	75	4,070,110	77
少數股東權益	(1,641)	-	734	-
股東權益總計	4,217,956	75	4,069,376	77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重大之期後事項(附註九)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5,657,990	100	\$ 5,300,286	100



會計主管：游嘉德



經理人：吳瑞雄



董事長：吳瑞雄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99 年 度			98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附註五)	\$	5,443,611	100	\$	4,287,780	101		
4170 銷貨退回	(10,342)	-	(10,749)	-		
4190 銷貨折讓	(12,456)	-	(32,791)	(1)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5,420,813	100		4,244,240	1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四)(十六)及五)								
5110 銷貨成本	(4,118,624)	(76)	(3,119,400)	(74)		
5910 營業毛利		1,302,189	24		1,124,840	26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六))								
6100 推銷費用	(245,816)	(5)	(251,820)	(6)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319,007)	(6)	(290,728)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3,912)	-	(21,037)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88,735)	(11)	(563,585)	(13)		
6900 營業淨利		713,454	13		561,255	1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4,617	-		4,051	-		
7210 租金收入		5,126	-		9,058	-		
7250 壞帳轉回利益		26,219	1		-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附註四(二))		1,966	-		142,646	4		
7480 什項收入		31,723	1		9,709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69,651	2		165,464	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3,486)	-	(6,324)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346)	-	(4,910)	-		
7560 兌換損失	(45,937)	(1)	(9,355)	-		
7880 什項支出	(1,245)	-	(2,240)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51,014)	(1)	(22,829)	-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732,091	14		703,890	17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十四))	(148,186)	(3)	(192,780)	(5)		
9600XX 合併總損益	\$	583,905	11	\$	511,110	12		
歸屬於：								
9601 合併淨損益	\$	590,001	11	\$	516,344	12		
9602 少數股權損益	(6,096)	-	(5,234)	-		
	\$	583,905	11	\$	511,110	12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四(十五))								
971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	6.95	\$	5.54	\$	6.79	\$	4.93
9740AA 少數股權		0.06		0.06		0.05		0.05
9750 本期淨利	\$	7.01	\$	5.60	\$	6.84	\$	4.98
稀釋每股盈餘(附註四(十五))								
981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	6.63	\$	5.29	\$	6.63	\$	4.81
9840AA 少數股權		0.06		0.06		0.05		0.05
9850 本期淨利	\$	6.69	\$	5.35	\$	6.68	\$	4.86

董事長：吳瑞雄



經理人：吳瑞雄



會計主管：游嘉德





維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9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8 年	度	保					99 年	度
		普通股本	普通股溢價	法定盈餘公積	留	盈餘		
98年1月1日餘額		\$ 992,296	\$ 1,427,500	\$ 186,953	\$ 945,685	\$ 158,413	\$ 4,443	\$ 3,715,290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	-	-	-	-	-	-
法定盈餘公積		19,846	-	30,071	(30,071)	-	-	-
股票股利		-	-	-	(19,846)	-	-	-
現金股利		-	-	-	(148,844)	-	-	(148,844)
98年度合併淨損益		-	-	-	516,344	-	(5,234)	511,110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40,998)	-	(40,998)
員工行使認股權		12,639	20,122	-	-	-	-	32,761
少數股權增加數		-	-	-	-	-	57	57
98年12月31日餘額		\$ 1,024,781	\$ 1,447,622	\$ 217,024	\$ 1,263,268	\$ 117,415	\$ 734	\$ 4,069,376
99年1月1日餘額		\$ 1,024,781	\$ 1,447,622	\$ 217,024	\$ 1,263,268	\$ 117,415	\$ 734	\$ 4,069,376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	-	-	-	-	-	-
法定盈餘公積		20,647	-	51,635	(51,635)	-	-	-
股票股利		-	-	-	(20,647)	-	-	-
現金股利		-	-	-	(361,322)	-	-	(361,322)
99年度合併淨損益		-	-	-	590,001	-	(6,096)	583,905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121,642)	1,341	(120,301)
員工行使認股權		19,174	23,276	-	-	-	-	42,450
少數股權增加數		-	-	-	-	-	3,848	3,848
99年12月31日餘額		\$ 1,064,602	\$ 1,470,898	\$ 268,659	\$ 1,419,665	\$ 4,227	\$ 1,641	\$ 4,217,956

註1:員工紅利\$23,029及董監酬勞\$192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註2:員工紅利\$52,146及董監酬勞\$485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董事長：吳瑞雄



經理人：吳瑞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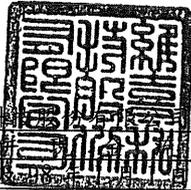
會計主管：游嘉德


 維熹 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 併 報 表
 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9 年 度	98 年 度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合併總損益	\$ 583,905	\$ 511,110
調整項目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	(27,911)
備抵呆帳(轉列收入)提列呆帳數	(26,219)	47,245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20,933)	(67,015)
折舊費用(含出租資產)	141,484	154,388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346	4,910
各項攤銷	14,733	15,754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	(5,842)	5,330
應收帳款	(95,502)	36,169
應收帳款－關係人	6,843	(94,727)
其他應收款	78,684	(79,048)
存貨	(133,996)	230,389
預付費用	(6,341)	(1,455)
預付款項	(3,712)	(21,763)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51,991	57,416
遞延退休金成本	(1,853)	117
應付票據	(3,910)	(6,529)
應付帳款	23,726	57,539
應付帳款－關係人	(34,756)	(371)
應付所得稅	9,891	(51,963)
應付費用	15,407	35,435
其他應付款項	4,116	43,360
預收款項	16,217	3,166
應計退休金負債	3,067	1,91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17,346</u>	<u>853,463</u>

(續次頁)


 維嘉利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9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9 年 度	98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1,475	\$ -
受限制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1,360)	32,535
購置固定資產	(294,309)	(65,876)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2,103	-
處分其他無形資產價款收回	-	9,754
其他無形資產增加	-	(24,100)
遞延費用增加	(15,052)	(6,898)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471	(4,96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06,672)	(59,553)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76,237	89,644
其他應付款項 - 關係人(減少)增加	(1,567)	1,336
長期借款減少	(31,990)	(99,21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519	(1,298)
員工行使認股權	42,450	32,761
現金股利	(361,322)	(148,844)
少數股權增加數	3,848	57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71,825)	(125,554)
匯率影響數	(82,909)	(23,47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55,940	644,88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783,402	1,138,51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839,342	\$ 1,783,402
本期支付利息	\$ 5,474	\$ 6,988
本期支付所得稅	\$ 86,304	\$ 187,328
僅有部分現金收付之投資活動		
出售無形資產價款	\$ -	\$ -
加：期初應收款	-	9,754
減：期末應收款	-	-
收取現金	\$ -	\$ 9,754
購置固定資產	\$ 312,481	\$ 40,062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5,264	31,078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23,436)	(5,264)
支付現金	\$ 294,309	\$ 65,876

董事長：吳瑞雄



經理人：吳瑞雄



會計主管：游嘉德



附件(四) 盈餘分配表

維熹科技(股)有限公司

盈餘分派表

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小 計	合 計	
期初未分配盈餘		829,664,477	
加：本年度稅後盈餘	590,000,561	590,000,561	
小計		1,419,665,038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59,000,056)	(59,000,056)	係依公司法第 237 條第一項規定提列
減：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4,226,700)	(4,226,700)	係依證券交易法第 41 條及金管證一第 0950000507 號規定提列
可供分配盈餘		1,356,438,282	
分配項目：			
現金股利	(410,499,727)		每股 3.8 元
股票股利	(21,605,250)	(432,104,977)	每股 0.2 元
期末未分配盈餘		924,333,305	

註 1：本年度盈餘分配皆屬九十九年度盈餘。

註 2：係依公司章程第 28 條規定分配，分配總數為 467,646,079 元，員工紅利為 7.5%=35,073,456 元(全數以現金分派)，董監事酬勞為 0.1%=467,646 元。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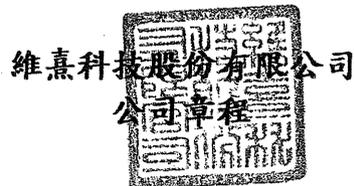


附件(五) 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維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次	公司修正前章程條文	修正後章程條文	修正依據及理由
第二條	本公司所營事業如左： 一、CC01010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製造業。 二、CC01020電線及電纜製造業。 三、CC01080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四、F213010電器零售業。 五、F119010電子材料批發業。 六、F219010電子材料零售業。 七、F106010五金批發業。 八、F206010五金零售業。 九、C801050塑膠原料製造業。 十、C805050工業用塑膠製品製造業。 十一、CA04010表面處理業。 十二、CB01010機械設備製造業。 十三、CE01010一般儀器製造業。 十四、F213040精密儀器零售業。 十五、F113030精密儀器批發業。 十六、CQ01010模具製造業。 十七、F206030模具零售業。 十八、F401010國際貿易業。 十九、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二十、CC01990 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業（電纜線開關及電纜線插頭）。	本公司所營事業如左： 一、CC01010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製造業。 二、CC01020電線及電纜製造業。 三、CC01080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四、F213010電器零售業。 五、F119010電子材料批發業。 六、F219010電子材料零售業。 七、F106010五金批發業。 八、F206010五金零售業。 九、C801100合成樹脂及塑膠製造業。 十、C805050工業用塑膠製品製造業。 十一、CA04010表面處理業。 十二、CB01010機械設備製造業。 十三、CE01010一般儀器製造業。 十四、F213040精密儀器零售業。 十五、F113030精密儀器批發業。 十六、CQ01010模具製造業。 十七、F206030模具零售業。 十八、F401010國際貿易業。 十九、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二十、CC01990 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業。 二十一、F40102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依據公司營運所需，增加營業項目並配合法令修正。
第二十五條	全體董事及監察人的報酬由股東會議定之，得依同業通常水準之給之。另本公司得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以降低董事及監察人因依法執行職務導致被股東或其他關係人控訴之風險。	全體董事及監察人的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同業通常水準議定之。另本公司得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以降低董事及監察人因依法執行職務導致被股東或其他關係人控訴之風險。	因應金管會新訂「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
第二十八條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其中董監事酬勞為千分之一，員工紅利為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二，而員工分利之分派對象得包括本公司員工及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正處營業成長期，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權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股東股利之發放，其中股票股利不高於股利總額之70%。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次依相關法令之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其中董監事酬勞為千分之一，員工紅利為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二，而員工分利之分派對象得包括本公司員工及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正處營業成長期，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權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股東股利之發放，其中股票股利不高於股利總額之70%。	依相關法令，須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第三十一條	本章程…，第七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八日。	本章程…，第七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八日。第八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日。	增列章程修訂日期

肆、附錄
附錄一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維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左：

- 一、CC01010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製造業。
- 二、CC01020電線及電纜製造業。
- 三、CC01080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四、F213010電器零售業。
- 五、F119010電子材料批發業。
- 六、F219010電子材料零售業。
- 七、F106010五金批發業。
- 八、F206010五金零售業。
- 九、C801050塑膠原料製造業。
- 十、C805050工業用塑膠製品製造業。
- 十一、CA04010表面處理業。
- 十二、CB01010機械設備製造業。
- 十三、CE01010一般儀器製造業。
- 十四、F213040精密儀器零售業。
- 十五、F113030精密儀器批發業。
- 十六、CQ01010模具製造業。
- 十七、F206030模具零售業。
- 十八、F401010國際貿易業。
- 十九、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二十、CC01990 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業（電纜線開關及電纜線插頭）。

第三條：本公司因業務關係經董事會同意得為背書保證，其作業應依本公司背書保證施行辦法辦理。

第四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台北市，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或子公司。本公司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轉投資，為其公司有限責任股東時其所有投資總額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有關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之限制。

第五條：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依照公司法第二十八條規定辦理。

第二章 股份

第六條：本公司額定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壹拾伍億元，分為壹億伍仟萬股，每股金額新臺幣壹拾元，授權董事會視需要分次發行。

前項資本額內保留新臺幣壹億伍仟萬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共計壹仟伍佰萬股，每股新臺幣壹拾元，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公司股份遇有依法得由公司自行購回情形時，授權董事會依法另規定為之。

第七條：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經依法簽證後發行之；本公司發行新股時，亦得採免印製股票方式發行股份，或得就每次發行總數合併印製股票。

第八條：本公司股務之處理，除法令、規章另有規定外，應依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所發布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股務處理準則辦理。

第九條：股東名簿之記載事項，自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均停止之。

第三章 股東會

第十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相關法令召集之。

第十一條：股東會開會時，以董事長為主席。遇董事長缺席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者，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第十二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簽名或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除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辦理。

第十三條：本公司股東除有第一百五十七條第三款情形外，每股有一表決權。但有公司法第一七九條規定之情事者，無表決權。

第十四條：股東會之決議除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出席股東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相同。

第十五條：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位股東，對於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千股之股東，得以公告方式為之。議事錄應記載會議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決議方法、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議事錄在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保存。

第四章 董事及監察人

第十六條：本公司設董事7人，任期三年，其中設獨立董事2人、非獨立董事5人，獨立董事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董事選舉時，應依公司法第198條規定辦理，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

算當選名額，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當選為獨立董事及非獨立董事。董事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中選任，連選得連任。全體董事所持有股份不得少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一定之成數，其成數依主管機關規定。

第十七條：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推董事長一人，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第十八條：董事會，除每屆第一次董事會，依公司法第二百零三條召集外，其餘由董事長召集之，同時任為主席；除公司另有規定外，其決議須由全體董事過半數之出席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董事因故不能出席董事會時，得依公司法第二百零五條規定出具委託書委託其他董事出席，但以代理一人為限。董事會開會時，如以視訊會議為之，其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第十八條之一：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召集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但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通知得以書面、電子郵件（E-mail）或傳真方式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

第十九條：董事會之職權如下：

- 一、經營方針及中、長程發展計劃之審議、年度業務計劃之審議與監督執行。
- 二、預決算之擬議。
- 三、資本增減計劃之擬訂。
- 四、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擬議。
- 五、對外重要合約之擬議。
- 六、公司章程修正之擬議。
- 七、公司組織規程及重要業務規章之編定。
- 八、分支機構設立及裁撤；改組或解散之擬定。
- 九、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任免。
- 十、股東會之召集。
- 十一、本公司重要財產之購置及處分擬議。
- 十二、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對外投資案之編定。
- 十三、以股息紅利或公積撥充資本之擬議。
- 十四、依公司法第二百零二條規定之職權。

第二十條：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時，董事會依法召開股東會補選之，其任期以補足原任之限期為限。

第二十一條：董事會之議事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董事；議事錄應記載會議之時日場所，主席之姓名及決議方法，並應記載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議事錄在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保存。

第二十二條：本公司設監察人三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中選認之，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全體監察人所持有的股份總額，不得少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一定之成數，其成數依主管機關規定。

第二十三條：監察人之職權如下：

- 一、年度決算報告之審查。
- 二、監察公司之業務及財務狀況，並得請求董事會提出報告。
- 三、其它依法得以監察之職權。

第二十四條：董事監察人任期屆滿而不及改選時，延長其執行職務至改選董事監察人就任時為止。

第二十五條：全體董事及監察人的報酬由股東會議定之，得依同業通常水準之給之。另本公司得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以降低董事及監察人因依法執行職務導致被股東或其他關係人控訴之風險。

第五章 經理人

第二十六條：本公司得設總經理一人及副總經理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第六章 會計

第二十七條：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一)營業報告書。(二)財務報表。(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等各項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送請監察人查核後，依法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第二十八條：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其中董監事酬勞為千分之一，員工紅利為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二，而員工分利之分派對象得包括本公司員工及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正處營業成長期，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權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股東股利之發放，其中股票股利不高於股利總額之70%。

第二十九條：本公司股票擬撤銷公開發行時，應提股東會決議，且於上市期間均不變動此條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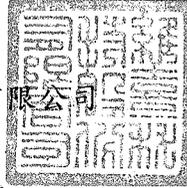
第七章 附則

第三十條：本章程未訂事項，悉依公司法及其它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第三十一條：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九十一年八月二十七日。

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十月三十一日。
第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二月十八日。
第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十八日。
第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第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
第六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二十八日。
第七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八日。

維熹科技股份有限



董事長：吳瑞雄



附錄二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維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股東會通過施行

- 一、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悉依本辦法之規定辦理之。
- 二、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除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或監察人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
- 三、董事會應製備與應選出董事或監察人人數相同之選舉票，並加填其權數，分發出席股東會之股東。
- 四、選舉開始前，應由主席指定監票員、計票員各若干人，執行各項有關職務。
- 五、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由董事會設置投票箱，於投票前由監票員當眾檢驗。
- 六、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選舉人須在選舉票「被選舉人」欄填明被選舉人戶名及股東戶號；如非股東身分者，應填明被選舉人姓名及身分證統一編號。惟政府或法人股東為被選舉人時，選舉票之被選舉人戶名欄應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亦得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代表人有數人時，應分別加填代表人姓名。
- 七、董事之選票依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一併選舉分別計票分別當選。
- 八、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 (一) 不用本辦法規定之選票。
 - (二) 以空白之選舉票投入投票箱者。
 - (三) 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經塗改者。
 - (四) 所填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其戶名、股東戶號與股東名簿不符者，所填被選舉人如非股東身分者，其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經核對不符者。
 - (五) 除填被選舉人之戶名（姓名）或股東戶號（身分證統一編號）及分配選舉權數外，夾寫其它文字者。
 - (六) 未填被選舉人之戶名（姓名）或股東戶號（身分證統一編號）者。
 - (七) 同一選舉票填列被選舉人二人或二人以上者。
- 九、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並依本公司章程所定之名額，依選舉票統計結果，由所得選舉票代表選舉權數較多者，依次分別當選為獨立董事、非獨立董事或監察人。如有二人或二人以上所得權數相同而超過規定名額時，由得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到場者由主席代為抽籤。依第一項同時當選為董事及監察人者，應自行決定充任董事或監察人，或當選之董事、監察人經查核確認其個人資料不符或依相關法令規定當選失其效力者，其缺額由原選次多數之被選舉人於當次股東會中宣佈遞充。
- 十、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時不另選舉監察人。
- 十一、投票完畢後當場開票，開票結果由主席當場宣佈。
- 十二、不符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三第三項第四項規定者，當選失其效力。
- 十三、當選之董事及監察人由本公司董事會分別發給當選通知書。
- 十四、本辦法未規定事項悉依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及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 十五、本辦法由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附錄三股東會議事規則

維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 一、本公司股東會議事程序，除公司法、相關法令以及本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悉依本規則之規定行之。
- 二、股東（或代理人）出席股東會應辦理報到，報到手續以繳交簽到卡或簽名方式為之。
- 三、本公司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早上九點或晚於下午三點。
- 四、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佈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佈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惟二次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照公司法一七五條之規定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為假決議。進行前項假決議時，如出席股東所代表之股數已足法定數額時，主席得隨即宣告正式開會，並將已作成之假決議提議大會追認。
- 五、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得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者，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 六、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配戴識別證或臂章。
- 七、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佈散會。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
- 八、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告休息。一次集會如未能結束時，得由股東會議在五日以內續行集會，並免為通知及公告。
- 九、會議過程應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
- 十、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 十一、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股東發言違反前項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 十二、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 十三、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答覆。
- 十四、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 十五、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之特別決定應從其規定外，均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但如經主席徵詢出席股東均無異議者，視為通過，效力與投票表決同。股東如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依公司法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一股東以出具一份委託書，並委託一人為限，且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
- 十六、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 十七、議案表決之監票人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份。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做成記錄。
- 十八、會議進行時遇不可抗力事件，即暫停開會，並由主席裁決續行集會方式。
- 十九、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
- 二十、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其修正亦同。

附錄四

維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監察人持股情形

股東停止過戶日：(100年4月12日)；單位：仟股

職 稱	姓 名	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股 數	持股比例	股 數	持股比例
董事長	彥霆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吳瑞雄	97.06.27	2,551	2.77%	2,786	2.58%
董 事	彥霆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吳忠欣	97.06.27	2,551	2.77%	2,786	2.58%
董 事	正崙精密工業(股)公司代表人：邱鈺發	97.06.27	20,001	21.71%	21,846	20.22%
董 事	正崙精密工業(股)公司代表人：王世杰	97.06.27	20,001	21.71%	21,846	20.22%
董 事	正崙精密工業(股)公司代表人：尹曉蓉	97.06.27	20,001	21.71%	21,846	20.22%
獨立董事	李效文	97.06.27	0	0	0	0
獨立董事	黃榮哲	97.06.27	0	0	0	0
全體董事合計			22,552	24.48	24,632	22.80%
監察人	維鑫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張嘉琪	97.06.27	1,766	1.92%	1,929	1.79%
監察人	郭哲銘	97.06.27	0	0%	0	0
全體監察人合計			1,766	1.92%	1,929	1.79%

註1：本公司實收資本額 1,080,262,440 元，已發行股份總數 108,026,244 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董事及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第二條之規定計算，本公司全體董事最低應持有股數為 8,000,000 股，本公司全體監察人最低應持有股數為 800,000 股。

註2：本公司截至股東會停止過戶日止，全體董事之持股數合計為 24,631,615 股，全體監察人之持股數合計為 1,928,838 股，符合董監最低持股成數之規定。

附錄五

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相關資訊

一、民國 99 年度盈餘分派案，業經董事會擬訂。並俟本年度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依相關規定辦理。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99 年度
董監事酬勞	467,646
員工紅利(以現金發放)	35,073,456

註：前述擬配發金額，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較 99 年度帳上估列數多 223,278 元，致產生差異。俟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後，與帳列數之差異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 100 年度之損益。

附錄六

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報酬率之影響

依「公開發行公司財務預測處理準則」規定，本公司並未公開完整式之財務預測，故無須揭露民國一百年度預估資訊。

附錄七

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之股東提案相關資訊

- 1.依公司法第一七二條之一規定，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之股東，得以書面向本公司提出本次 100 年股東常會之議案，提案時間為：民國 100 年 4 月 1 日至 100 年 4 月 13 日。
- 2.本次 100 年股東常會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之股東提案：無。

附錄八

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1、 姓 名：李效文

學 歷：國立中興大學法律系畢業

經 歷：信維聯合法律事務所律師、民德聯合法律事務所律師

持有股數：0股

2、 姓 名：舒偉仁

學 歷：文化大學會計系畢業

經 歷：正大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遠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部經、協理
遠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兼董事、北京金遠見電腦技術有限公司董
事、北京文曲星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遠見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董事、
能緹精密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熱映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持有股數：20,000股